

证券代码：836911

证券简称：汇源珠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汇源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及
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广东汇源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关于对刘伟君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3年11月10日

生效日期：2023年11月9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自律监管措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 姓名/名称 | 类别 |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
|--------------|-----------|-----------|
| 广东汇源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 挂牌公司 |
| 赖运宏 | 董监高 | 董事长 |
| 刘伟君 | 董监高 | 董事会秘书 |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挂牌公司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赖运宏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刘伟君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给予广东汇源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赖运宏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对刘伟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含）未能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国股转公司将启动强制终止挂牌

程序，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公司决定为准。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321号）《关于给予广东汇源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二）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股转监管执行函（【2023】184号）《关于对刘伟君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广东汇源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3日